



违停乱象频现 市民期盼治理

事发泉州市公共文化中心停车场图书馆区域

本报讯(融媒体记者苏珊榕 文/图)近日,市民陈女士拨打本社24小时热线96339反映,在泉州市公共文化中心停车场图书馆区域,部分车辆占用行车通道、遮挡消防设施,影响通行安全。

昨日10时许,记者来到泉州市公共文化中心停车场,各出入口、部分墙面张贴着停车管理公告。在地下二层图书馆停车区域,该片区停车位基本饱和,不少车辆违规停车。有的车辆停靠在墙体旁窄幅黄色标线区域,该划线空间宽度不足以容纳机动车,并非规划停车位,车辆压线停放后挤占通行空间;一辆白色轿车靠近消防栓停放,遮挡消防设施,存在安全隐患;C2区域一处无障碍停车位被普通私家车占用,挤占残障人士专属停车资源;另有多辆车停放在停车场通行主干道、出入口附近,双向车辆会车受阻,一定程度影响了地下停车场的通行秩序。

针对车辆违停行为,停车场管理方已启用《违规停车告知单》进行劝导警示。告知单明确:车辆首次违规停放将予以温馨提醒,若后续累计违规停放三次及以上,管理方将临时取消该车进入该区域的资格,同时提醒车主将车辆停入指定车位,共同维护停车场通行秩序与公共安全。记者现场看到,一辆占道停放的白色轿车前挡风玻璃处,已被工作人员张贴该告知单。

作人员张贴该告知单。

“暑期到图书馆看书、自习的市民增多,车位确实有点紧张,但整个公共文化中心地下停车场互通,可以把车停在其他位置再步行几分钟到图书馆,违规停放实在不应该。”常来图书馆的市民林女士告诉记者,此前还见过车辆直接停靠在消防楼梯附近,“消防安全无小事,不能只图个人停车便利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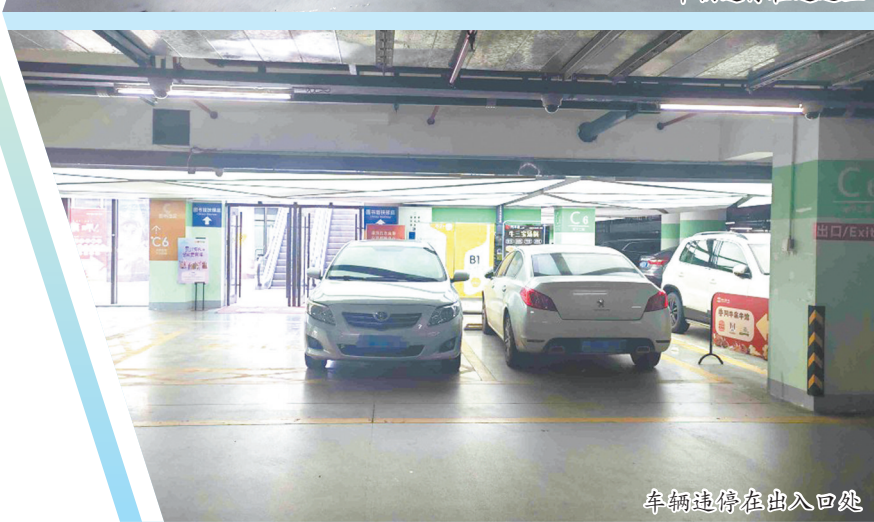
带着孩子前来阅读的家长黄女士也有同感:“不少车主一进停车场就直奔图书馆楼下,找不到空位就占道违停。图书馆是教育人、涵养文明的场所,不文明停车行为,与这片公共空间传递的文明理念相悖。”

记者现场核实,该停车场除图书馆区域停车位趋于饱和外,紧邻的科技与规划馆、大剧院等地下停车区域仍有空置车位,各场馆车库通道相互连通,车主可选择分流停放后步行抵达图书馆。

采访中,市民林女士表示,希望管理方能实现常态化巡查指引,及时劝离违停车辆,严格执行三次违停限制入场的管理措施;同时完善停车分流标识,引导市民分区规范停车。陈女士则呼吁,车主应自觉提升公共文明素养,依规停放车辆,共同维护公共文化中心地下停车场的通行环境与公共安全。



车辆违停在通道上



车辆违停在出入口处



特价车漆面瑕疵 买主起诉维权

法院:车价打折,质量安全“不能打折”



低价促销的特价车受消费者青睐,但有汽车销售商家认为,特价车辆存在细微外观瑕疵无需担责。近日,鲤城区人民法院审理一起车辆买卖合同纠纷,经销商出售特价新车前未完成PDI检测(注:交车前检测/新车售前检查),车辆交付当天就发现车门爆漆、车顶漆裂、后备箱锈点等问题。法院明确,特价库存车不等于残次品,商家不得以优惠为由降低车辆质量标准,于是判决经销商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。

□融媒体记者 黄墩良 通讯员 史赠莹

案情 特价新车交付当日 曝出多处漆面瑕疵

原告杨某与被告汽车销售公司签订《车辆销售合同》,合同约定甲方杨某向乙方汽车销售公司购买全新某品牌汽车一辆,原价159700元,成交价114000元(此价特批),甲方对所购的车系、车型、颜色、数量、配置、外观有异议应于验车当场提出异议,验车未提出异议

则视为乙方交付的车辆符合本协议要求,甲乙双方共同签署车辆交接单。

去年9月份,汽车销售公司在未进行PDI检测的情况下,便向杨某交付车辆。杨某提车当天即发现主驾驶座、副驾驶座车门内侧有局部爆漆,车顶有漆裂痕迹、后备箱有细微锈点。当日,杨某提出

异议,汽车销售公司仅同意免费局部喷漆,拒绝做其他补偿或延长质保期限。

协商无果后,今年1月份,杨某作为原告,将汽车销售公司起诉到鲤城区人民法院,要求其对车辆上述瑕疵进行免费彻底维修、承担全部费用、将车辆整车油漆质保期延长至5年并赔偿损失8000元。

提醒

商家须严守交付标准 杜绝以特价规避责任

法官介绍,对于汽车销售经营者而言,特价车、库存车不等于残次车,优惠购车不免除商家需交付合格车辆的义务。即便购买优惠车辆,消费者仍享有完整的产品质量保障、售后维修、损失赔偿等法定权利。

同时,车辆交付前必须规范完成PDI检测,全面排查漆面、金属配件等隐蔽质量问题,如实向消费者告知车辆真实状况,保障消费者知情权,不得以特价、库存等营销名义降低车辆质量标准。若交付不合格车辆,应承担维修、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
对于消费者而言,发现问题后应及时拍摄车辆瑕疵照片,留存沟通记录等证据,在合理期限内向商家主张权利,协商无果可通过诉讼依法维权。

法院 特价车价格打折 质量不能打折

对此,汽车销售公司辩称,杨某已完成验车环节,其提车车辆后才提出锈蚀问题,若确实存在上述问题,因该车为特价车,杨某无权提出相关诉求。

法院经审理认为,杨某诉求的车辆局部爆漆、漆裂、锈点问题属于细微瑕疵,不属于双方合同约定的“甲方对

所购的车系、车型、颜色、数量、配置外观有异议应于验车当场提出异议”的情形,杨某已在发现瑕疵后的合理期限内提出质量问题,维权主张合法有效。同时,商家不得以“特批价格”“库存车”等理由降低车辆品质,商家向消费者交付的车辆必须符合全新合格车辆质量要

求,汽车销售公司交付车辆前未规范完成PDI检测,侵害消费者对产品的知情权。

最终,综合案件事实,近日,法院一审依法判令汽车销售公司对案涉车辆免费维修至合格,案涉车辆整车油漆保修期自维修完毕之日起重新计算,并赔偿杨某相应经济损失。

女子醉卧绿化带 遭遇红火蚁蜇刺

路人发现异常送医救治

本报讯(融媒体记者苏凯芳 通讯员万馨琛)近日,泉州一名54岁女子因聚餐醉酒,在路边绿化带昏睡两小时,令人忧心的是,她不慎躺倒在红火蚁巢穴上,惨遭蚁群持续蜇刺,引发全身中毒反应及中毒性心肌损伤,险些丧命。医护人员提醒,夏季红火蚁活动频繁,酒后露宿户外绿化带、草地风险极高。

据了解,6月23日凌晨,54岁的李女士参与亲朋聚会饮酒后,意识模糊、全身乏力,直接倒在路边绿化带内沉沉睡去,并未察觉身下即红火蚁巢穴。长达两小时的沉睡过程中,大量红火蚁持续攀爬至其全身,反复蜇刺攻击,她竟毫无察觉。直至路人发现异常,才将她紧急送医救治。

泉州市第一医院急诊科主任朱景法介绍,患者入院时伴随明显头晕、胸闷、呼吸困难等症状,全身皮肤布满成片红色丘疹、脓疱,出现严重的全身中毒与过敏反应。经检查,患者并发中毒性心肌损伤,情况危急。幸运的是,经过紧急抢救,李女士转危为安。

“普通人清醒时被红火蚁蜇咬,会立刻产生痛痒感并及时拍打逃离,但酒精会麻痹人体神经系统,屏蔽痛觉、痒觉预警。”朱景法解释,李女士醉酒后长时间静止不动,无法自主躲避蚁群攻击,导致红火蚁持续通过尾部毒针反复蜇刺、注入毒液,毒液剂量大幅累积,让原本轻微的局部蜇伤,快速恶化成全身性中毒、过敏症状,严重损伤心脏功能。

针对被红火蚁蜇伤的科学处置方式,朱景法表示,若仅出现少量、轻微蜇伤,需立即用肥皂水冲洗伤口约15分钟,随后进行冰敷缓解不适;若出现大面积蜇伤,同时伴随头晕、心慌、咽喉发紧、呼吸困难等全身症状,属于重度蜇伤反应,必须第一时间前往医院急诊科就诊,切勿居家观察、拖延救治,更不能随意涂抹偏方,以免加重病情、诱发感染。

同时,需特别注意的是,被红火蚁蜇伤后,切勿抓挠患处,避免脓疱破裂引发皮肤感染,遗留色素沉着或疤痕。日常出行需提高防范意识,路边隆起的蚁土堆不要踩踏、踢踹,进入草坪、绿化带需穿着长裤、包脚鞋,做好防护。

医生强调,绿化带、空旷草地是红火蚁常出现的区域,市民聚会饮酒需适度,酒后务必有人陪同护送,杜绝户外露天昏睡,或者直接卧倒在草地、绿化带上。一旦发现居民区、道路沿线存在红火蚁巢穴,切勿自行挖掘处置,应及时通知专业消杀部门处理,从源头规避蜇伤风险。

企业“挑灯”纳贤 求职者“逛吃”择业



本报讯(融媒体记者张雯 陈淑华 通讯员柯铭鼎 文/图)夏夜纳凉好岗,“家门口”就业正当时。为促进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充分就业,近日,泉港区启动2026年“招聘夜市”系列活动,创新性地将求职招聘与夜间经济相结合,错峰避开日间高温酷暑与繁忙时段,并借力夜市旺盛人气,让求职者烟火气里实现与用人单位的“双向奔赴”。

活动当晚,泉港永嘉天地广场上人头攒动。与传统的严肃招聘会不同,此次60家辖区企业化身“摊主”,携1514个岗位“挑灯纳贤”。展位前没有严肃的隔间,企业招聘专员与求职者面对面交流,详细介绍岗位要求、薪资待遇和职业发展前景。求职者穿梭其间,像逛夜市一样轻松寻找心仪的工作。

“我是今年的应届毕业生,白天天气比较热,晚上出来逛逛,没想到刚好遇上招聘会。这种形式很新颖,氛围也比较轻松,跟企业交流起来没那么紧张,我刚刚已经和一家化工企业初步达成了意向,专业也对口。”求职者陈可钰高兴地说。

据悉,本次招聘活动重点聚焦高校毕业生、农民工等群体,岗位涵盖石油化工、电商直播、教育、互联网、商贸物流等多个领域,满足不同层次求职者的需求。某药业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黄正银表示:“这样贴近群众、接地气的夜间招聘模式,有效打破了传统招聘的局限,扩大招聘覆盖面,能更好地吸纳本地优质人才。”

除了丰富的岗位,现场还设立了政策咨询专区。区人社部门工作人员面对面为求职者解读就业创业、技能培训、社会保险等政策,并发放宣传手册。除了线下“摆摊”,本次活动还依托“泉就业”公共服务平台同步开设线上专区,实现“线上+线下”服务不打烊。

女童突发高烧 铁骑开道护送

本报讯(融媒体记者苏珊榕)日前,石狮灵秀镇一名11个月大的女童突发高烧,家人赶忙驾车送医。受晚高峰车流密集影响,车辆通行缓慢,驾驶人立即报警求助。石狮交警两名铁骑队员现场疏导车流,协助市民快速送医就诊。

当晚8时10分许,石狮市公安局指挥中心接到市民钟先生求助,称家中孩童突发高烧,他独自驾车前往石狮市医院,但夜间主干道车流量大,通行效率低。警情下发后,正在辖区夜间巡逻的两名铁骑队员第一时间联系钟先生,安抚其情绪并确认车辆位置。

事发时段为夜间车流高峰,铁骑队员采取一前一后通行模式,前车开启警灯、警笛喊话疏导车流,后车随行观察沿途路况与后方车辆。依托沿线绿波通行时段配合现场疏导,原本需20多分钟的路程,只用了不到10分钟。因现场仅有孩子父亲一人陪同,铁骑队员陪同家属进入急诊区域,协助对接医护人员,引导登记问诊,确认患者得到诊疗后,才返回执勤岗位。

记者了解到,该女童当晚因持续发烧留院观察,经治疗后顺利出院,身体状况稳定。



主办:安溪县公安局

私装强光灯干扰抓拍 面包车驾驶人被查处

本报讯(融媒体记者张晓玲 通讯员谢艳菊 文/图)“我只是在车尾装个灯,这也违法?”7月19日晚,面对安溪公安交警大队官桥中队民警的检查,面包车驾驶人陈某仍不断狡辩,殊不知自己的非法改装行为早已被精准锁定。

当晚,官桥中队民警开展常态化视频巡查时,发现一辆行驶中的小型面包车车尾灯光持续闪烁。原来,该车车牌位置装有高亮LED补光灯,强光直射号牌区域,严重干扰交通电子监控设备识别,存在明显刻意规避抓拍的嫌疑。民警随即前往目标路段拦截、核查。

面对民警询问,驾驶人陈某坦白,自己为了躲避电子警察抓拍,心存侥幸加装了车尾强光灯。民警当场对陈某开展交通安全普法教育,告知其私自加装干扰监控的灯光装置属于机动车非法改装,不仅破坏车辆原有安全技术参数,车尾强光还会干扰后方车辆驾驶人视线,极易引发交通事故,存在极大安全隐患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相关规定,民警对陈某处以200元罚款,并责令其当场拆除违规灯具,恢复车辆原厂状态。

警方提醒,非法安装强光灯、后射灯存在很大的安全隐患,请广大驾驶员不要抱有侥幸心理,遵守交通法规,安全文明出行。



改装面包车被查处